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4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董事和监事发出。

2. 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上午以通讯形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

4.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田少平先生主持，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低碳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立项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经过初步调研论证，拟依托化工产业技术优势、区域原料和能源优势在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以特种树脂、电子级化学品等低碳、绿色、节能、环保产品为主的低碳新材料产业园项目。

公司《关于低碳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立项的公告》刊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